#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优选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谧旋律 更新时间：2024-09-29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1在新的一年里，自己决心认真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努力做到：1、加强学习，拓宽知识面。努力学习建筑业专业知识和相关法律常识;2、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真正做好领导的助手;3、注重本部门的工作作风建设，...*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1**

在新的一年里，自己决心认真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努力做到：

1、加强学习，拓宽知识面。努力学习建筑业专业知识和相关法律常识;

2、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到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真正做好领导的助手;

3、注重本部门的工作作风建设，加强管理，团结一致，勤奋工作，形成良好的部门工作氛围;

4、不断改进办公室对其他部门的支持能力、服务水平;

5、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维护公司利益，积极为公司创造更高价值，力争取得更大的工作成绩。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2**

1、落实公司人事、劳资管理工作，办公室认真组织落实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和员工的考勤管理工作，及时申报月考勤报表、认真记录正负激励，办理缴纳社保新增、转入、减少等各项手续。按照公司采购计划，组织落实公司办公设施、劳保福利等物品的采购、调配和实物管理工作。切实做好公司通讯费、招待费、水电费、车辆使用及馈赠品登记手续，严格按照程序核定发放。

2、积极组织招聘面试工作。本年度公司人才需求进一步扩大，为保证相关人才能及时到岗，在接到公司人员需求增补通知后，积极开展招聘工作。通过专场招聘、报纸广告、网络招聘等各种渠道广泛招募专业人员，积极组织人员面试选拔，基本满足了各岗位人员需求。员工被录用后，办公室积极协助办理入职手续，认真进行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尽快适应公司环境，进入工作角色。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3**

督查工作的创新主要体现在以下 个方面：

一是学习方法的创新。我们建立了每周一学习例会制度。在学习方式上，不拘一格，各科室近期的工作内容、督查人员对某一项工作的现场见闻、市定重点工作的进展情况、某一次重要会议的主要精神、上级业务部近期的工作重点等等，都可能成为会议的学习交流内容。通过这种方式，督查办内部5个科室之间增强了对相互工作的了解，使大家对各基层单位的工作情况有了更加全面的认识。

二是目标管理的创新。3月初，我们组织人员赴仙桃市、潜江市、黄梅县学习考察目标管理工作，吸取外地市先进经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根据市委、市政府20xx年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对20xx年我市目标考评办法，企业和企业家奖励办法，招商引资和新增重大工业固定资产投资有功人员奖励办法等做进一步修订完善，新增对产业集聚区的奖励办法，形成《xxxx荥阳市委荥阳市人民政府关于20xx年度工作考评奖惩的意见》和《20xx年度工作考评细则》。

三是通报形式的创新。根据督查工作需要，启用了《专题督查反馈》和《项目建设专题督查通报》，前者主要是针对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现场办公及下基层调研做出的重要指示、决定进行督查，随时反馈，后者主要是针对市定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进行通报，突出其连续性。相较于《监督督查通报》，它具备了时效性强、针对性强、问题分析更加透彻等特点，目前已经编发的《专题督查反馈》和《项目建设专题督查通报》中，已有6期被主要领导批示，充分体现了督查办在决策服务方面的主动性。

四是对会风会纪考核的创新。针对我市以往会风会纪考核中出现的一些不完善问题，认真借鉴二七区会风建设考核管理办法，并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了《荥阳市会风会纪考核管理实施办法》，对会议的筹备、请假办法、违纪处理等情况进行了细化和规范，为我市会风会纪的进一步好转创造了条件。

在工作中，我时时处处严格要求自己，服从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统一指挥，有大局观念，对工作不叫苦、不推诿，兢兢业业、脚踏实地;能够严于律已，宽以待人，能正确地给自己定位，加强与同事间的思想交流，做到相互帮助、相互尊重、相互信任、以诚相待，与同事们都能很和睦融洽地相处，认真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但是对于还涉世未深的自己，在社会经验和工作经验上还有很大的欠缺，在\*时的工作中有些安于表面，缺乏工作的主动性、进取心和责任心，更多时候只是奉命行事，落实任务，存在有主观性、局限性和片面性，不能站在全局的高度来思考问题、处理矛盾。通过领导的指导和同事的帮助，我认识到创新工作方法的重要性，慢慢学习抓住问题的主要矛盾和关键环节，求真务实，以服务群众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强化工作措施。在日常工作中我要求自己要肯动脑筋，肯动笔头，将要办理的事件列一列，思考一下解决的方法和途径;完成的事列一列，总结经验和教训;

没完成的事件列一列，分析一下原因，探讨解决的办法，逐步完善工作方法，力争使自己的工作能力得到有效提高。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我在思想、学习和工作方面都取得了新的进步，这离不开领导的关怀和同事的帮助。

在新的一年的工作中，我将继续发扬自己的优点，努力改正自己的缺点和不足，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创新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服务能力，树立求真务实、乐于奉献的精神，真正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时刻以树立干部良好形象为自己行动、处世的准则，力争使自己各方面的`综合能力再上一个新台阶。

在局领导和部门领导的正确带领下，与同事们的齐心协力、共同努力、大力支持与密切配合下，使我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对于不利于团结的话不说，不力于工作的事不做，对于违法的事坚决不干。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深入细致地作好本职工作。根据组织与单位领导的安排，一年来，我时时严格要求自我，较好的`完成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镇办公室工作。在工作中我端正态度，进取主动，无论是接听一个电话、传达一个指示，还是撰写核对一篇文稿、汇报一项工作，都力求做到准确无误，较好地完成上传下达工作，充分发挥了办公室的纽带作用、窗口作用。二是包村工作，去年初，根据镇工作的需要，我负责xxx工作。在工作中，我放弃了许多休息时间，深入群众，深入基层，经常走村串户，与村民聊天，拉家常，了解农村工作的实际，立足本职，发挥自身优势，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圆满完成了种粮直补、农业税征收、“两工”和基层稳定等重要工作。三是县委调研室工作，去年12月份，经组织考察推荐，我调入县委办公室工作，应对新的工作环境，我一切从头做起，认真钻研业务知识，不断学习经济、法律、人文、计算机等方面的知识，注重积累，学以致用。立足于办公室工作，用心观察，用心思考，用心研究，进取开拓创新，及时准确认真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对自身严格要求，严格遵守办公室各项规章制度，尊重领导，团结同志，谦虚谨慎，\*易近人。综合表现得到了县委办公室领导的充分认可与肯定，受到办公室各位同志的一致好评。

我始终坚持严格要求自己，勤奋努力，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努力作好本职工作。不管是在办公室，还是在违规处理室，工作尽职尽责、任劳任怨，努力做好服务工作，当好参谋助手。

(一)办公室工作。可以说办公室工作是完全服务性质的工作，既要对外服务，也对内服务，工作中要做到“三勤”即嘴勤、手勤、脚勤：在接待群众来访办事时，都能主动询问是否有需要办理的事，遇到办理不了的案件时能耐心向其解释清楚，或帮助其联系他人，使群众能尽快办好手续，树立好运政的形象。同时在组织会务、后勤管理、打字复印等工作上也尽职尽责，不留下任何纰漏。

(二)违章处罚室工作。在违章处罚室，先是认真学习《^v^道路运输条例》、《云南省道路运输条例》，了解法律法规，并解读大理州交通运政管理处下发的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执行标准;然后向有经验的同事请教相关问题，向他们学习操行、处理问题的的方法方式。在遇到驾驶员有疑问时，认真向他们解释相关的法律法规，使他们回顾三个月的来的工作，我在思想上、学习上、工作上都取得了很大的进步，成长了不少，但也清醒地认识到自己的不足之处：首先，在理论学习上远不够深入，尤其是将理论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的能力还比较欠缺;其次，在工作上，工作经验尚浅，法律知识不足，情况了解不细，给工作带来一定的影响，也不利于尽快成长;再次，在工作中主动向领导汇报、请示的多，相对来说，为领导出主意、想办法的时候少。

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一定会扬长避短，克服不足、认真学习、发奋工作、积极进取、尽快成长，把工作做的更好，为人民群众做的，贡献做的。

信访工作是人大及其常委会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渠道，是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行法定职责、接受人民群众监督的重要途径。近年来，州^v^会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找准人大监督的切入点和突破口，把受理群众信访申诉作为履行监督职能、增强监督实效的重要渠道和了解民意、关注民生、促进和谐的重要工作来抓，

不断创新信访工作机制，加大信访案件的转办督办力度，促使一批信访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为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加强领导，形成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州^v^会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切实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领导，坚持把信访工作作为对“一府两院”开展监督的重点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摆在突出位置，纳入议事日程，在听取民意、了解民情、解决民事上下功夫，多措并举，努力排查化解矛盾纠纷，解决信访突出问题。认真落实领导接访责任制和“一把手”负总责制度，形成了整体重视信访工作的机制和领导重视、职责明确、协调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常委会主任会议每年听取两次信访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带有共性和倾向性的信访问题，及时将其纳入监督议题。常委会领导坚持身体力行，率先垂范，做到亲自阅批来信和接待来访人员，亲自协调和督办重要信访案件，有效减少了中间环节，提高了信访工作效率。常委会明确一位副主任具体分管，一名副秘书长主抓信访工作。同时，着力改善信访工作软硬环境，设立信访科，配备两名专职信访干部专门负责信访工作，配置了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设立了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室，购置了接访专用沙发、饮水设施等，不断改善接访条件。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制度，规范工作程序，制定了重要信访事项转办、信访联席会议、信访办理程序、信访督办等工作制度，使信访工作逐步走上法制化、规范化轨道。

二、增强责任，带着深厚感情处理信访问题

州^v^会坚持以人为本，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高度负责的精神来做信访工作，把做好信访工作看成是为民办实事、谋利益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办理信访案件时，善于用换位思考的方式对待群众，做到情为民所系，群众利益无小事，认真受理群众来信，热情接待群众来访，使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让人民群众满意，人大信访工作迈上了新的台阶。转变信访工作观念，变信访接待为信访服务。针对不同的信访问题，积极做好“三服务”，即提供指南服务，指导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和途径;提供咨询服务，帮助剖析上访的问题、原因及解决的可能性;提供法律服务，宣传讲解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切实做到以情感人，以诚待人，以理服人，以法教人，以信取人，以效惠人，达到尊重信访人权利，维护其合法利益的目的。

三、完善机制,增强信访工作实效

州^v^会本着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妥善处理信访问题。对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适用法律得当的信访案件，督促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停访息诉工作;对反映强烈，可能错判错处或应当受理而未受理的信访案件则转有关部门办理，切实加大转办督办力度，并指明依法求诉的渠道和方法。通过建立程序严密、规范有序、快捷高效的人大信访处理运行机制，使一批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了妥善处理，增强了信访工作实效。一是建立信访案件转办制。对转办的信访案件实行登记建档，明确“一府两院”及其相关部门办理时限，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人大报告办理情况。二是建立一把手负责制。对带有普遍性、倾向性、反映强烈的问题和事关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信访案件，常委会主要领导亲自过问，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意见，明确分管领导牵头进行重点督办，确保信访问题依法得到解决。三是建立现场办理制。对一些重要信访问题，组织专人到现场进行调查，并走访当事人，了解事情的真实情况，在充分调查的基础上，组织有关部门负责人到现场与当事人面对面协商办理，提高办理效率和办理质量。四是建立协调办理制。建立了与“一府两院”的联席会议制度，明确各个部门信访工作责任，形成信访工作的强大合力。

四、强化督办，提高信访工作水平

人大信访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信访问题主要通过交办和转办来解决。群众向人大及其^v^会反映问题，满怀着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的期盼。若信访事项批转相关部门后长期得不到解决，将会严重影响人大的威望和权力。州^v^会注重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恰当的方式方法和适宜的时机，有针对性地进行督查督办，促使信访反映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力求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一是注重程序督办。对一些比较简单的信访事项，按照程序直接转交有关部门办理，并向承办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要求其限期办理;对一些案情较复杂，需要有关部门调查后才能作出处理决定的，正式发函催办，要求其按期办结。二是突出重点督办。对那些社会影响大、群众意见强烈、矛盾冲突尖锐、涉及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案件进行重点督办。通过案件的办理，增强“一府两院”的为民意识、公正意识，促进依法办案、公正司法，切实维护群众利益。三是实施高层督办。对重大信访事项和疑难信访问题，实行领导约访、包案调处，做到矛盾不上交，问题早处理，及时化解矛盾。对顶着不办、拖着不办的，必要时提请主任

会议或常委会讨论决定，实施更高层次的监督，切实增强承办单位及承办人的责任感、紧迫感，督促其尽快结案，解决问题。四是严格依法督办。州^v^会将信访办理与依法行使监督权结合起来，充分运用人大及其常委会特有的监督方式，通过视察调查、审议专题报告、执法检查等方式，对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行政违法及司法不公等信访问题，认真组织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调查，全面掌握案件事实，及时提请常委会审议并形成审议意见，促使“一府两院”整改落实，从源头和政策层面推动带有普遍性和倾向性的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五是加强跟踪督办。抓住督办的重点案件不放，一督到底，督出结果，突出办理效果，给上访人一个明白交代，并坚持事后回访，了解他们对事情处理结果的满意度，从源头上做好重信重访工作。

五、狠抓落实，树立良好形象和权威

随着人民群众民主法制观念及依法维权意识的不断增强，人大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提高，信访问题日益突出，呈现出群体性上访增加、越级上访持续上扬、矛盾对抗性增强、异常信访增多、疏导化解难度大等特点，群众反映的问题主要是企业改制和国有资产流失、社保及劳资纠纷、农村山林地界纠纷、城市建设管理、征地拆迁补偿安置、乡村财务管理、经济合同纠纷、司法不公等方面，州^v^会针对新时期人大信访工作的特点，坚持实事求是，全程跟踪，积极协调、加强督办的原则，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调查研究，热情接待上访群众，耐心听取群众诉求，做了大量得人心、暖人心、稳人心的工作，每年处理群众来信来访300多件，反映的问题都得到了及时有效的解决，切实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树立人大机关的良好形象和权威。，州^v^会积极协助麻栗坡县委、县政府处置原商贸总公司信访问题。由于此案件历时时间长，通过行政诉讼、司法程序都未能解决，处理难度大。常委会领导多次深入实地，了解真实情况，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找准了开展工作的突破口，通过深入细致的工作，麻栗坡县原商贸总公司职工上访问题得到较好的解决，上访职工非常满意，向常委会赠送了“领导下访解民忧，多年积案终化解”、“人大领导关心困难企业，^v^人办事公平公正”的锦旗和感谢信。州建设局所属州质监站退休干部曾国明要求落实其身份、工资待遇问题，反映了多年都没有得到妥善解决，州^v^会接访后，主要领导明确指示建设、人事等有关部门认真调查核实，通过信访督办，其反映的问题得到解决，曾国明夫妇非常感动，向州^v^会赠送了“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牌匾。，玉溪市玉门县杨萍反映，在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过程中，人事部门按照考试成绩决定录用其本人，并开具了行政及工资介绍，但^v^门不予认可，杨萍多次向县委、政府及^v^门反映，均未得到满意答复，后到州人大反映，分管领导及时作了批示，州人大当天发出督办函件，经过催办，^v^门接受并安排了杨萍的工作，杨萍专程向州人大送来了热情热情洋溢的感谢信。县平坝镇王玉恒反映黑人黑户问题，其早年曾参加解放军，退伍后分配到木材公司工作，因犯故意伤害罪被判刑两年，满释放后回原籍，生产队以没有承包地为由、林业部门因其已被开除公职为由拒绝给予落户，成为 “黑人黑户” 25年。王玉恒多次向公安、法院、州林业局反映均未解决，其本人因户口问题导致夫妻矛盾激化，父子成仇，亲朋远离，生活困难，随着年龄的增长，生活困难，度日如年。州^v^会接访后，分管领导要求相关部门按照政策妥善处理好此事，切实解决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保护上访人员的合法权益。在州^v^会的督促下，王玉恒反映的户口问题得到解决，现已落户为平坝镇城镇居民(非农业人口)，并按政策规定享受了低保。广南县唐家壁与刘应光宅基地纠纷一案，经过八年诉讼、法院三次判决都没有得到妥善解决，州^v^会接访后，领导极为重视，经过调查研究，通过人大转办督办，历时八年的诉讼最终得到解决，当事人心平气顺，停访息诉。，州交通建筑工程公司项目经理李健到省^v^会上访。反映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州^v^会接到省人大督办件后，常委会分管领导十分重视，批示信访科认真督办抓好落实，做好农民工的思想稳定工作，并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深入州中级人民法院和砚山县政府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砚山县人民政府兑现了52名农民工工资万元。拿到工钱的农民工含着热泪深情地说：“早知道找人大这样管用，我们就不会花费1万多元去反映问题了。”这些信访案件的解决，在人民群众中引起了很大反响，进一步加深了社会各界对人大监督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人大信访工作深受群众的信赖，威望不断提高。

当前，人大信访工作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信访主体的法律知识、政策水平、维权意识明显提高，对信访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信访内容复杂、涉及面广，群体访、越级访等现象大量增加，处理难度加大。面对新情况、新问题，州^v^会将继续探索新的有效途径和举措，做到到位不越位，履职不失职，努力使人大信访工作成为社会和谐稳定的助推器。

时光如水，岁月如梭。时间总是过得那么快。仔细算来，我也工作3个多月了。在这三个月中，收获了许多，也发现自己的很多不足。现总结如下：

最后，我有大半的时间是在财政局培训。由于没有工作经验，只是刚刚从学校毕业的学生，难以担当单位财务的大任，需要在财政局培训一段时间，熟悉事业单位的财务核算了，才能开展好

本单位的财务工作。在财政局学习的这段时间，真的了解到自己真的存在很多不足。专业知识不够扎实，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工作也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简单。今后在学习中我将更加努力，多向财政局的前辈们请教学习。

20xx已经成为过去，20xx正崭新地向我们走来。在新的一年里，我将更加努力工作。单位独立核算后，学习到更多的财务知识，争取能早日独当一面，能真正的独立核算单位的财务。元旦回来后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做好单位公积金和社保专户的开立。最后，希望新年新气象，在新的一年里大家工作顺利，身体健康。

一、基本情况

1、及时传达，明确要求，为纪检工作的开展指出努力目标

今年，及时传达了xx在中纪委十七届三次全会和^v^同志在十七届中纪委四次全会上的讲话，传达了中纪委十七届三次、四次全会和上海市第九届纪委三次全会、上海市和农业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以及潘志纯书记在市经信委系统纪检监察工作大会和孙政才部长在农业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明确了今年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要求。会后即制发了我局《20\_年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精神的意见》和《20\_年纪检工作要点》，为开展好纪检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组织学习，重视教育，为纪检工作的开展奠定思想基础

我局认真组织中心组学习，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制订中心组学习计划。主要组织学习了党的^v^报告、十七届四中全会决定、党的^v^以来关于科学发展观的一系列重要论述，xx、^v^同志分别在十七届中纪委三次、四次全会上的讲话，以及中办、国办《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坚决制止公款出国（境）旅游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并坚持中心组学习与面上学习相结合、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提高理论水平，转变思想观念，把握机遇，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

3、集体决策，发扬民主，为纪检工作的开展引领示范作用

我局领导班子在思想上和行动上与^v^保持高度一致，在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言行，严守党纪国法。坚持对重大事情、重大金额的开支、重大设备的购置、重要人事安排等事宜，必须经领导班子集体讨论、集体研究决定的原则，增强透明度。工作中，不搞“一言堂”。一把手思想开拓，作风务实，严于律己；副职领导分工合作，和衷共济，班子勤政廉洁、团结务实、开拓创新。全局没有发生一例违规违纪案件和事例。我局的干部任命均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进行，并坚持做到任前谈话。今年下半年，我局开展了处级干部岗位竞争上岗工作。全部过程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农业部及我局关于处级干部竞争上岗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关工作方案和程序，并贯彻落实了《关于深入整治用人上不正之风进一步提高用人公信度的意见》。在群众的监督下，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经局党组的集体讨论，目前已有12位同志进入考察阶段。期间，没有发现违反《条例》和《办法》的现象。

4、开展教育，强化意识，为纪检工作的开展确定活动载体

一是结合我局开展的“‘东海局精神’在我心中”主题实践活动和推进创建“三型”机关活动，加强对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党风党纪、廉洁从政和艰苦奋斗的教育；二是结合“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活动，在加强干部的思想作风建设方面有所进展；三是结合开展警示教育。认真学习中央、上海市、农业部领导同志关于反腐倡廉、加强党员领导干部党风党性修养等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贪欲之害》系列警示教育片，剖析典型案例，教育党员干部增强廉洁自律意识，自觉遵守党纪国法，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四是组织了向报国有成的党员专家――我国航空发动机事业奠基之一――吴大观同志和上海市优秀^v^员--著名作曲家朱践耳同志先进事迹的学习，用榜样的力量、先进的典型感召党员干部；五是局党政领导结合渔政管理和党员干部队伍实际，带头给全局党员干部上了党课，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识得到增强；六是结合我局第十一次思想政治工作座谈会，专门组织了处级以上党员干部集中学习了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的精神。通过看辅导报告录像、听专题形势分析讲座，进一步提高了对《决定》中22个凸显的亮点和30条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新要求、新举措施的认识和理解。同时，在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和干部职工的思想实际，深入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同时，推进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党内民主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党的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

5、修订制度，完善措施，为纪检工作的开展确立规范保障

依照有关法规和要求，我们加强了对干部的监督，严格规范领导干部的廉洁从政行为，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收入申报制度，逐步完善领导干部谈话制度，强化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监督的组织措施。今年以来未发现班子成员中有违纪违规现象，全局未发生重大事件和重大突发事件。同时重新修订了局公务接待、车辆使用管理规定、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和局信访工作办法等，制度保障得到加强。

6、厉行节约，清查资产，为纪检工作的开展加大举措力度

一是严格按照中央关于清查治理违规设立“小金库”工作的有关部署要求，召开专题会议传达上级精神，明确做法要求，布置工作任务，提出了要通过“小金库”的清查，达到进一步健全财务制度，严格财务纪律，规范财务行为的目的。并张贴举报告示，接受群众的监督。二是积极落实中央、中纪委提出的八项厉行节约和压缩三项经费的要求。压缩了20\_年出国费万元、车辆购置及运行费万元、公务接待费万元。同时按照农业部和上海市的要求，加强了对出国人员和出国任务的管理。

7、寻找差距，提出目标，为纪检工作的开展增强发展后劲

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结束后，我们按照中央和农业部、上海市的统一部署，以“学习贵在自觉、调研重在平时、整改显在实效、活动利在发展”为指导思想和原则，认真进行了“回头看”。经“回头看”检查，九大方面23项整改项目基本得以落实，基本做到了解决问题的劲头不放松、落实整改措施的力度不减弱、已经解决的问题不反弹。同时，在七一前向党员群众进行了通报，并确立了今后还须深化的渔业管理课题的研究，进一步总结出了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收获、经验、体会和不足。

8、身体力行，切实整改，为纪检工作的开展明确推进方向

今年的党组民主生活会上，局党政领导班子以“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树立和弘扬良好作风”为主题，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结合《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的学习，认真对照了班子和本人在加强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贯彻“六个着力、六个切实”、厉行节约措施、实践科学发展观整改措施、遵守廉洁自律五条规定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方面的问题。经过民主生活会，局党政班子以“坚持正确的事业观、工作观、政绩观，努力做到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勤政为民、恪尽职守、清正廉洁”为指导思想，制定出了强化学习强素质、转变作风求实效、廉洁自律作表率、不懈努力促发展、主题实践树形象、抓好党建立保障等六个方面共21条整改措施。党政民主生活会的情况适时在处以上干部会议和离退休干部会议上分别进行了通报，在支部范围内进行了传达，并通过了群众的测评。

二、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

虽然我局纪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市委、市纪委和市经济和信息化纪工委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具体表现在：一是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力度还不大，需要扩大影响和争取主动；二是廉政制度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三是结合机关文化建设，廉政文化建设还需要进一步探索和实践。

三、20\_年工作要点

我局将以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和中纪委十七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落实好市委、市纪委、市经济和信息化纪工委关于纪检和党风廉政工作的安排部署，着重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深入开展十七届中纪委第五次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教育，营造反腐倡廉建设的良好氛围。把思想政治教育和党课教育作为加强反腐倡廉教育的重点，形成制度长期坚持。深入党纪法纪教育，用科学理论武装党员干部的头脑，用典型案例教育党员干部，打牢廉洁从政的思想基础，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良好文化氛围，不断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引导党员干部算好“人生帐”；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把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放在首位，坚决执行上级的指示、命令和决定，保证政令畅通，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等各项规定，依法行政，廉洁奉公，模范带头，勤政为民，树好形象、做好榜样；

三是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一方面认真解决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生活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转变作风，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批评和自我批评之风，按照“政治坚强、公正清廉、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要求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成为勤奋学习的模范、坚持原则的模范、真抓实干的模范、严格自律的模范、团结干事的模范；另一方面，贯彻落实好《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和《关于进一步从严管理干部的意见》，推进建立促进科学发展的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核评价机制，着力形成我局有利于科学发展的正确用人导向；

四是加强制度建设。根据《贯彻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_-20\_年工作规划〉的实施细则》，进一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通过修订、完善、补充、规范局的各项制度，加强制度实施情况的督查，切实提高制度的执行力，并做好政务、党务公开工作，力争在制度建设方面有新的发展；

五是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按照践行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条例》，按照“分级负责、归口管理”的原则，认真处理好群众来信来访，有针对性地化解各类矛盾和纠纷，维护群众利益，促进社会稳定；

六是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树立良好的执法形象。通过开展学习教育和主题实践活动的深化，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加大对渔政执法的督察力度，进一步树立良好的渔政执法形象和全局干部职工窗口形象。

【法律监督】当前人民监督员评议案件的特点、问题及对策

人民监督员制度是检察机关检察改革的一项新举措，自这一制度试点以来，有力地促进了检察机关在查处职务犯罪过程中的执法行为规范化。笔者就某院人民监督员制度试点以来，人民监督员所监督评议的21件职务犯罪案件来看，且仅从其督评议的方式、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略谈管见。

一、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案件的主要特点：

1、从评议案件性质看，“三类案件”且拟不起诉居多。21件案件全部为拟撤销和拟不起诉的“三类案件”案件，至今尚无一起由人民监督员提出属于“五种情形”的案件。

2、从评议案件罪名看，传统型的职务犯罪占绝对多数。21件案件所涉嫌的罪名分别为贪污罪、受贿罪、玩忽职守罪、行贿罪、挪用公款罪。这说明传统型、常见职务犯罪仍是当前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的重点。

3、从案件评议结果看，人民监督员意见采纳率较高。对提请评议的21件职务犯罪案件，人民监督员对案件承办部门的拟处理意见均表示同意，尚未出现根本性不同监督意见。

4、从监督评议的过程看，监督质量较高，促进了规范办案。

二、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案件办理期限与人民监督员监督期限冲突问题。多数人民监督员反映，由于个人能力、职业水平的局限，在对监督案件的立案标准、处理尺度不甚了解的情况下，介入案件并对案件进行监督需要一定的过程。实践中考虑到办案时限的限制，给予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案件的时间往往是有限的，从通知人民监督员到场，到了解案件情况，到作出评议表决一般都在两三天内完成。这对于案情简单、没有争议的案件，人民监督员还能正确把握，但对于一些疑难、复杂、存在争议的案件，却难以一时深入了解案情和掌握法律适用，造成“检云亦云”，一定程度上影响监督效果。

2、对案件事实判断和法律适用理念存在差异。检察官在一定的司法管理模式内，凭借其“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司法思维模式和长期养成的职业素质，开展调查和诉讼，侧重于法律事实和法律程序；人民监督员不受司法管理体制的限制，以其更活跃的非司法的思维方式和自己独有的职业特点评判案件、审视检察官的执法活动，侧重点往往建立在社会道德上，导致对同样的案件和事实在理解和判断上的不一致，易发生法理与情理认识上的偏差。

3、从监督评议的方式看，形式比较单一。主要表现在：对案件进行监督评议的方式比较单一。仅采取召集人民监督员看案件材料，听取公诉、自侦部门案件承办人汇报案件情况，根据材料对案件中的证据进行提问，然后人民监督员按照监督评议程序独立评议，而作出监督意见，有点模式化之嫌。

4、人民监督员对“三类案件”的监督系被动进行。其主要根源是检察机关的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审查后，认为应当启动人民监督员监督程序，经检察长同意情况下通知人民监督员来监督，这就客观造成，并不是人民监督员主动来进行监督评议的，长期以往，易造成一种走过场的“摆设”或形式而已。

三、进一步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对策：

1、人民监督员制度的立法应加快步伐，明确人民监督员制度的法律属性。人民监督员制度旨在利用外部有组织的社会力量对检察机关行使检察权进行监督，其核心价值在于建立一种预防和制约机制，一定程度上防范检察机关办案中问题的发生。几年来的试点证明，该制度不仅是积极有效的，也是合法的。但由于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具体内容仍然停留在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内部规定上，其效力低于法律。如果不积极推进人民监督员制度的法律化进程，就会束缚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健全和发展，影响人民监督员制度实施的力度，不利于树立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威信。况且人民监督员制度在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与《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不相适宜的地方，这都迫切要求法律层面的规范和完善。笔者建议：将人民监督员制度纳入这两部法律之中，使基本原则具体化，以确保该项制度具有法律依据，真正使公民的监督权利具有法定的程序并具有法律的保障。

2、完善人民监督员选任、聘任制度，提高人民监督员监督公信力。首先要完善人民监督员选任制度，明确人民监督员任职条件。人民监督员制度是一种代表制，而不是人人参与制，正确处理人监督员素质与监督质量、监督效果之间的关系，是其制度构建中必须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既然是选择个别人代表人民来对检察工作进行监督，就应当根据检察工作的特点，坚持学历与社会工作经历并重原则，选择那些有监督能力、能胜任这一工作的精英层面的人来担任人民监督员，以体现客观、公正。其次，要改变人民监督员的聘任制度。变检察机关自行聘任为^v^会任命，进一步增强权威性、公正性和规范性。

3、明确人民监督员的权利义务，确保每一案件监督评议真正起到客观、公平、公正和规范的作用。但在现有的人民监督员制度框架下，还不能保证人民监督员监督的法律化和规范化，因此，有必要明确人民监督员的权利义务，明确人民监督员履行职责的渠道和方法。可规定人民监督员在监督案件时，可向案件承办人员进行询问，提出问题；人民监督员应当听取犯罪嫌疑人或者其委托人的意见，必要时可直接听取相关证人和有关单位意见。在此基础上，人民监督员独立进行评议、表决，其作出的监督意见就可能更加客观公正，与检察机关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保障司法公正的宗旨相吻合。

4、对人民监督员实行制度化的定期培训、考核，提高监督工作水平。人民监督员大都是兼职，平时很少涉及检察业务知识，为确保能正确地履行职责，必须对人民监督员组织制度化的学习和培训，提高人民监督员“参检议检”工作水平，使其能够用法律思维评议案件，用道德价值衡量社会效果，用第三方眼睛监督执法办案，从而实现人民监督员的功能定位。此外对人民监督员履行职务情况要进行考核、评价，形成适者续任、不适者退任的考核机制。同时，还需建立责任追究制度，要求人民监督员在评议案件时严格遵守回避、保密等规定，确保案件监督评议公正规范。

试行人民监督员制度，是高检院在现行检察制度基本框架之内完善中国检察制度的一项改革举措和制度创新，符合我国宪法和法律精神，使检察机关找到了一种监督者接受监督的有效途径和形式，得到了全社会的认同。高检院制定的《关于实行人民监督员制度的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试行）》），填补了检察机关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外部监督机制的一项空白，对促进依法正确行使检察权，发挥了积极和重要的作用。但由于人民监督员试点工作是一项全新的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也比较多。笔者结合我市检察机关20\_年10月试行人民监督员制度以来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提出粗浅的意见和建议，以供商榷。

一、试点工作监督案件基本情况

20\_年10月，省院结合我市检察机关工作实际，确定了6个院作为人民监督员制度试点院。近四年来，共受理监督“三类案件”69件76人。其中，拟不起诉案件39件44人，占受理数的％；拟撤销案件23件25人，占受理数的；拟维持原逮捕决定的案件7件7人，占受理数的％。人民监督员监督评议后，同意检察机关意见的64件71人，不同意检察机关意见的5件5人。

二、试点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一）人民监督员制度监督程序设置的有限性

尽管人民监督员制度作为高检院一项重要的检察改革措施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进行，但由于试行时间只有短短几年，还处于摸索和探索阶段，特别是对人民监督员制度还没有足够的认识和高度重视，对人民监督员疏于培训，而人民监督员又不是受过专业训练的司法人员，不可能熟悉庞杂的法律条文，对检察机关办理的“三类案件”的监督职责不甚了解，因此，在具体实施监督案件的过程中，只是按照规定程序走形式，没有真正发挥人民监督员制度的作用，从而成了检察机关的一种摆设和点缀。在实施监督工作程序中，根据人民监督员的监督程序步骤，按《规定（试行）》要求对于一般案件，人民监督员了解案情和法律适用的情况只是听取检察机关介绍，只有必要时才能采取旁听审讯和询问以及听取本案律师意见等方式了解案件中的有关问题。这种规定，使人民监督员对案件的了解主要来源于案件承办人介绍的情况，有时会妨碍人民监督员的监督，造成偏听偏信，影响对案件监督的公正性。同时，产生了这样几个问题：人民监督员能否阅卷?能否旁听询问?能否进入羁押场所听取讯问?笔者认为，刑事阅卷权、讯问权是法律赋予司法机关、司法人员特定的职权，任何机关和个人都不能行使。人民监督员不是司法人员，当然也不能行使。《规定（试行）》没有赋予人民监督员阅卷权、讯问权，但我们在人民监督员监督案件的过程中，为了有效地监督，除介绍案件情况外，还出示案件卷宗，由人民监督员查阅，这样做是不是有违规定?是否合法?

再者，人民监督员在必要时可以旁听检察官讯问犯罪嫌疑人，但如果犯罪嫌疑人在押，那就意味着人民监督员可以进入羁押场所，这与目前提审人犯制度相矛盾。根据^v^规定，只有案件的承办人持合法手续才能进入看守所提审犯罪嫌疑人。人民监督员能否进入羁押场所，这也是一个问题，而且就是允许人民监督员进入羁押场所，也需要相关法律作出相应规定，否则在具体实践中很难做到。

（二）人民监督员制度体制运作模式有弊端

根据现有法律规定，虽然检察机关内部也设置了监督制约环节，但由于监督制约的部门或属于同一单位，或属于同一系统，难免有相互袒护之嫌，难以真正起到制约和监督作用。而对其外部监督，虽然有同级人大监督、党的监督和舆论监督等，但这些监督都属于事后性一般监督，不具有刚性，难以取得实质性监督效果。而其他司法机关又无法对检察机关的自侦案件进行制约，自侦案件的撤案、不起诉则成了外部监督的“盲区”。实践中，自侦案件的撤案、不起诉常常成为检察机关发生问题较多、群众意见较大的环节。人民监督员制度的设立初衷就是加强对检察机关直接侦查案件的外部监督，作为监督者的人民监督员应当与被监督者的检察机关保持必要的距离，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监督过程的实效性和公正性。但从目前的实际情况看，体内运作的模式决定了人民监督员制度设计只能由检察机关的内部文件加以规定，人民监督员只能由检察机关选任，人民监督员的职能与监督程序只能由检察机关确定，人民监督员的管理机构也只能设在检察机关。这种在检察机关内部运作的监督模式，制约了监督对象的广度和深度，影响了人民监督员履行职责时的独立性，难以得到老百姓的更多认同，影响了监督的实际效果。

（三）不服逮捕决定的提出程序有待规范

《规定（试行）》对“三类”案件之一的不服逮捕决定的提出程序欠缺，而现行刑事诉讼法未规定必须掌握犯罪嫌疑人对逮捕决定意见的程序，因此，在实践中人民监督员难以掌握犯罪嫌疑人是否不服逮捕决定。过去，办案人员在讯问犯罪嫌疑人时一般回避这问题，而一旦犯罪嫌疑人提出不服逮捕决定的意见，办案人员也往往“忽视”而不记录在案。针对这一问题，对犯罪嫌疑人依法决定逮捕的，案件承办部门应当履行告知义务。即制作《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规定办案人员必须依照刑事诉讼法第七十二条规定，在对嫌犯逮捕后的二十四小时以内进行讯问，并让犯罪嫌疑人在《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上填写意见。同意逮捕决定的填写“同意”，若不服逮捕决定的，填写不服逮捕决定的理由，并将犯罪嫌疑人不服逮捕的理由记录在案。同时办案人员应及时将《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及讯问笔录复印件送人民监督员办公室，由人民监督员办公室统一向人民监督员报告并提供查阅，从源头上保证此类案件能够进入人民监督员的监督的视线，使所有不服逮捕案件进入监督的程序。但在具体实践中，侦查部门却忽视了对自侦案件犯罪嫌疑人是否同意逮捕意见的询问，从而导致有些犯罪嫌疑人因不了解这一程序，而放弃了要求人民监督员进行监督的权利。

（四）人民监督员发现直接受理侦查案件违法行为的纠正形式有待统一

《规定（试行）》第十一条规定，人民监督员发现检察机关在办理直接受理侦查案件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有权提出纠正意见：

（一）应当立案而不立案；

（二）超期羁押的；

（三）违法搜查、扣押、冻结的；

（四）应当给予刑事赔偿而不依法予以确认或者不执行刑事赔偿决定的；

（五）办案人员徇私舞弊、贪赃枉法的。这一规定就是“五种情形”，从其内容可以看出，人民监督员对检察机关受理自侦案件的监督贯穿于整个刑事诉讼的全过程。但是《规定（试行）》未规定人民监督员提出纠正意见是采用口头的还是书面的形式。如果是采用口头形式，可能会产生有的意见被遗漏，或者年长日久产生无档案材料可查的问题。因此，必须采用书面形式为宜。即制作《人民监督员纠正违法意见书》，应明确纠正的事项，让人民监督员写明纠正的内容及意见，并由人民监督员签章。这样既树立人民监督员的权威性，也让检察机关有的放矢地纠正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将纠正的情况反馈给人民监督员。人民监督员填写的《人民监督员纠正违法意见书》，除了由人民监督员办公室统一受理备案外，应交由纪检^v^门查处，并由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人民监督员。

（五）人民监督员对个案的表决意见形式有瑕疵

《规定（试行）》第二十条第四款规定“人民监督员根据案件情况，进行独立评议，评议后进行表决。表决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意见，表决结果由办案部门附卷存档”。笔者认为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值得商榷。无记名投票方式虽然简便，但人民监督员个人对案件审查的意见如何，存在无文字档案可查问题，这样显然不够严谨。因此，应当采用《人民监督员个案表决意见书》的书面形式，明确表决事项，表决意见及理由，并由表决人签章。然后再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形成所有参加评议的人民监督员的个案意见书，并由所有参加评议的人民监督员签章。这样既增强每位人民监督员的责任心，真正反映他们的意见，又可以做好附卷存档。

（六）对“五种情形”监督渠道不畅通

从我市检察机关四年来的试点情况看，对“三类案件”的监督程序不断完善和规范，但是对“五种情形”的监督还一直处于探索阶段。目前我市各试点院人民监督员对“五种情形”的监督都是空白，这一方面说明我市检察干警文明执法、公正执法的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但也同时说明人民监督员对“五种情形”的监督渠道还没有拓展开。检察机关要充分保障人民监督员的知情权，让人民监督员及时了解检察干警执法情况。同时要探索完善各个环节上的案件情况通报制度，畅通人民监督员掌握“五种情形”的渠道，为实施监督提供条件、打下基础。

三、对试点工作提出的建议

（一）将人民监督员制度纳入立法轨道，赋予人民监督员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诉讼性权力

为保证人民监督员的独立性和公信度，应当制定科学的人民监督员选任程序，使之具备完备的候选、公告、确认以及更换程序和规则。特别是人民监督员的产生、选任、管理应当由人大负责，改变单纯由检察机关选任人民监督员的做法，进一步加大实行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力度。要对人民监督员制度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不断改进和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使其更好地发挥功能和作用。要加强对人民监督员的培训，让他们熟悉法律、运用法律，更好地发挥监督检察机关执法活动的作用，促进检察机关自侦案件慎重立案、规范侦查、依法公诉，实实在在地提高案件质量，彻底消除摆架式、走过场现象。同时，应当赋予人民监督员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诉讼性权力，这些权力包括向承办人询问的权力、讯问犯罪嫌疑人的权力、询问证人的权力、听取有关人员陈述的权力、查阅案件卷宗的权力等等。允许人民监督员有效证件与检察人员共同进入羁押场所，听取检察人员对犯罪嫌疑人的讯问。

（二）完善“三类案件”进入人民监督员监督的程序

《规定》（试行）第十条明确三类案件必须接受人民监督。但如何保障三类案件进入监督程序?笔者认为，在司法实践中提出不服检察机关逮捕决定的案件不仅是犯罪嫌疑（被告）人，其大多数是由犯罪嫌疑（被告）人的亲属、法定代理人、律师和辩护人通过来信来访提出来的。这些来信来访对检察机关公正、合法、正确行使检察权起了重要积极作用。当然，这些来信来访也包括提出对犯罪嫌疑（被告）人有罪无罪、罪轻罪重的意见等。对这些来信来访要不要进入人民监督员的监督视线，笔者认为答案是肯定的。因为既然人民监督员对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侦查案件的监督是贯穿于刑事诉讼的全过程，因此，不管什么人以是什么形式提出，只要是三类案件，就必须进入人民监督员的视线，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如何保障涉及三类案件的来信来访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笔者认为检察院控告申诉部门受理的涉及三类案件的来信来访，除转交有关业务部门对口办理外，并将查处结果、及来信来访材料复印件送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备案，由人民监督员审查，接受人民监督员监督。

（三）用文书和表格规范人民监督员监督程序，突出可操作性

《规定（试行）》对人民监督员的操作程序有的规定得比较原则，在实践中遇到一些不好操作的问题。如上述对犯罪嫌疑人不服逮捕决定的监督，其不服逮捕程序如何启动不明，因此应制作《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其格式如下。文书标题：《某某人民检察院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内容：时间，地点；告知人；被告知人，性别，年龄，民族；告知内容：“检察机关依法对你采取逮捕的强制措施，是否有意见?没有意见请写“没意见”。若有意见请写出不服逮捕决定的理由”。最后落款签章、时间。还注明：被告知人对告知书中内容确定无疑后签章。当然《被逮捕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告知书》的形式、内容可以是其它样本，这里仅是例举而已。笔者建议用文书和规范人民监督员监督程序，突出可操作性，并通过各地试点工作，进一步总结，形成统一法律文书和表格。

自20\_年10月试行人民监督员制度以来，我市两级院按照高检院、区检院的统一部署，积极稳妥地开展人民监督员制度试点工作。

一、试点工作开展基本情况

我市现有人民监督员69人，截至今年3月底，69名人民监督员共对114件148人“三类案件”和1件1人“五种情形”进行了监督。监督案件的类型有：拟不起诉的为97人，占总数的％；拟撤销案件的43人，占29％；拟维持逮捕决定案件9人，占总数的6%。人民监督员同意检察机关拟处理意见的98件，占86％，不同意的16件，占14％，经检委会讨论及市院审批，采纳人民监督员不同意见4件4人，无人民监督员提请上级检察院进行复核的案件。至今只有一起由人民监督员提出符合“五种情形”需启动人民监督员程序的案件。

二、人民监督员制度与职务犯罪案件撤案、不起诉报批制度双轨运行制存在的问题 20\_年10月以来，我们认真贯彻执行最高检《关于省级以下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侦查案件作撤销案件、不起诉决定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批准的规定（试行）》，加强了上级院对下级院办理直接受理侦查案件工作的领导和监督制约，保证了下级院办理拟撤案、不起诉案件的案件质量。同时，经过上级院的审查把关，再作最后处理决定，无论对当事人或参加案件评议的人民监督员乃至对社会各界、人民群众，多了一层把关，更能保证案件质量。但执行这一双轨运行制在办案时效上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尽管《规定（试行）》中第八条规定，“上一级人民检察院审查下级人民检察院报送的拟撤销案件或者拟不起诉案件，应当于收到案件七日内书面批复下级人民检察院；重大、复杂案件，应当于收到案件十日内书面批复下级人民检察院。”但自执行该制度来，我市共有68个案件（其中拟不起诉45件55人，拟撤销案件16件25人，维持逮捕决定7件7人）进入监督程序，由于增加了一项向上级报批的程序，所以从案件受理到结案，时间大大增长了。移送上级审查案件往往不能及时批复下来，导致一些案件长时间不能结案。如宾阳院办理的李振宾涉嫌单位受贿拟撤销案件一案，宾阳监督办于20\_年1月18日正式受理案件，1月23日召开人民监督员案件评议会，当天由该院承办部门将案件移送市院审查后，市院于2月26日书面批复同意该院拟作出的撤销案件的处理意见，审查批复时间长达一个月。

三、开展“五种情形”监督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人民监督员对“五种情形”的监督渠道不畅。与“三类案件”相比，“五种情形”的监督难度加大，其中最主要的问题在于启动方式的主动性带来的人民监督员监督案件的渠道不畅通。人民监督员获取“五种情形”的信息渠道，一是听到案件当事人或者群众的反映；二是主动发现。前一种渠道了解到的信息往往过于简单、笼统，难以形成有针对性的监督意见并启动监督程序；后一种情形只有通过应邀参加检察机关查办职务犯罪案件或者其他执法活动时发现监督线索，途径也是极其有限的。

（二）人民监督员工作职责的宣传有待加强。人民监督员试行工作开展以来，虽然我们一直坚持对该项工作的宣传，但由于宣传的角度、范围、方式等影响了社会对其的系统认识。从目前情况看，大多数群众还不了解人民监督员工作，多数社会群体虽然听说过人民监督员工作，但对监督范围、监督主体、监督程序等不了解，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人民监督员工作监督程序的启动和开展。

（三）人民监督员配置不尽合理。根据最高检对人民监督员产生的规定，尤其对本人工作性质和专业知识要求没有作出明确规定，对人民监督员应当具备的条件过宽。从实际情况看，我市选任的69名人民监督员多数不具备系统法律知识，也没有从事过法律工作，在监督工作过程中往往是凭借感觉发表监督意见，或者干脆都是同意承办部门意见，达不到应有的监督效果。同时，随着“五种情形”监督工作的开展，从目前情况看，选任的人民监督员都是兼职人员，而且多数都是有关部门的领导人员，其本职工作量相当大，没有过多的时间和精力参加人民监督员工作。这种情况下专门开展“三类案件”监督，单纯进行案件“事实”和“结果”监督还能将就应付，要开展“五种情形”监督，的确难以开展。

（四）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保障规定有待进一步完善细化。人民监督员工作经费保证的问题，高检院规定检察机关应当为人民监督员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将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由同级财政核拨。但是，这样的规定过于笼统，随着人民监督员工作的不断扩展，经费问题必将制约该项工作的开展。

四、完善“五种情形”监督工作的对策建议

（一）规范人民监督员监督案件的范围、监督程序及文书制作，严格把握人民监督员监督的案件范围。对属于“三类案件”的一律通报人民监督员；并且积极拓展人民监督员监督“五种情形”的有效渠道，不断规范查办职务犯罪的办案行为，保证案件质量，维护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二是严格办案程序。通过程序公正体现和促进实体公正。三是加强文书制作的规范性。由自治区院对人民监督员工作各种情形和不同阶段的文书格式样本统一作出更为具体详细的规定，供各试点院在工作中依照执行。

时光飞逝，自大学毕业来到医院已经有三年多时间了。在这三年里，我在院领导的关怀教育下、在科主任的指导关心下、在同事们的帮忙支持下，我很快适应并进入了医生这个新的主角，很好的完成了这三年的任务。在这个过程中，我在政治、工作、学习等方面均取得了很大提高。

一、政治思想方面：来到医院的三年多来，医院组织了许多团体政治思想教育活动，我坚持每次大会到位并做学习笔记，在科里，以XX为代表的党员们个个以身作则，不仅仅在工作中给我指导，还在生活中给我帮忙，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激励我向党组织靠拢，在放射科党支部的鼓励下，我向党组织递交了入党申请书。

二、工作勤务方面：一年前，我只是一个有理论知识的医学生，来到放射科，科室同事们十分关心我的成长，给予我很大帮忙，使我很快适应了放射科的工作，走上了工作岗位。XX坚持每一天早交班带领我读片并要求我对疑难杂症及典型病例做好统计工作，让我积累了经验；辛主任亲手指导我做透视、各种造影检查并带我做了两例介入治疗手术，让我掌握了基本影像检查以及影像诊断和治疗技术，基本到达影像诊断医师的要求。医院作为空降兵十五军的保障单位成立了空降医疗队，我作为医院的生力军，参加了去年2个月的空降兵伞降技术训练和今年4个月的空降兵后装“两成一力”演练，安全圆满的完成了任务，为医院争了光。

三、专业学习方面：我在XX、辛主任的指导下，对放射诊断进行了理论联系实际，结合实践巩固和加深理论的学习，辛主任还督促我学习《中华放射学杂志》，积累影像资料，并要求我学习钻研影像诊断技术。今年我对基础医学知识和临床医学知识进行了复习与梳理，报名并参加了国家执业医师资格考试。

以上几点是我这一年来的主要收获，当然还有许多不足，异常是在医疗上，我的放射诊断水\*还有待提高，出现过漏诊与误诊的情景，我经过认真分析，吸取教训，在以后的工作中做到“眼勤、嘴勤、手勤——多看、多问、多记”，尽量避免医疗差错，尽职尽责，做好一名放射诊断医生。

20xx年6月，我荣幸的成为了同兴镇政府信访办的一名工作人员，在同兴镇政府这个大集体中开启了我工作生涯的一个崭新的篇章。在同兴镇党委、政府各位领导和同事的关怀和帮助下，我认真的工作，愉快的生活，半年多得时间转眼便过。在同兴镇工作这半年多得时间里，我的工作在不断的进步，集体荣誉感不断增强，逐渐的的适应了新的工作岗位的同时也真正的融入到了同兴镇党委、政府这个优秀的集体中。总结半年多的工作，主要有以下三点感受：

第二、积极融入集体，团结同事，互帮互助在集体中工作，除了认真做好本职工作以外，和谐的工作环境也是必须要具备的。自从到同兴镇工作，我便被单位的团结向上、朝气蓬勃的气氛包围着。在这样的氛围下工作，我的身心很愉快，适应环境和开展工作很顺利。我为我能够在这样的集体中工作和生活感到荣幸和自豪。为了让自己更快的融入集体，我积极的参与到单位举行和参加的各项活动中。先后参加了“振安区庆祝建党90周年文艺演出”“同、兴镇庆祝建党90周年大合唱”、“全民健身日长跑活动”、“振安区国防知识竞赛”“丹东市文明使者在行动”“党员活动、站毽球比赛”等活动，在活动中努力为集体争取荣誉的同时，积极与同事交流，培养了自己的集体荣誉感和归属感。

同志们：

刚才，各区市县及部分牵头单位就20xx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总的感觉是成效明显、思路清晰、重点突出。下面，我就全市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总结，并对下半年工作提几点意见：

一、上半年各项工作进展情况

今年上半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市委、市政府和省纪委、省监察厅的领导下，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第六次全会工作部署，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发展和党风廉政建设“两手抓、两手硬、两促进”，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从政行为，坚决破除各种非法利益格局，努力营造公平的市场环境和清明的政治环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呈现良好发展态势，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围绕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监督检查，深入推进项目年建设为推进我市经济跨越发展，市委、市政府把今年确定为“项目年”。围绕落实“项目年”的要求，市纪委、市监察局制发了，把优化经济发展软环境作为今年工作的一条主线，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为顺利实施“项目年”工作提供保证。

1、加强教育引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通过各种形式教育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坚决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坚决反对和纠正盲目投资、重复建设、脱离实际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等违背科学发展观的行为。市纪委、市监察局建立了委局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区县和市级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度、调研制度以及工作谈话制度，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开展反腐倡廉工作，确保项目年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奠定了坚实基础。

2、建立健全制度，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通过深入调查研究，我们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实行了行政许可项目互联审批制度。市监察局加强对全市行政服务中心岗位责任制、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和限时办结制等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对重大项目的审批时效、服务态度和审批过程进行全程跟踪督察，指导行政服务中心完善运行机制，协调解决相关问题。上半年，市行政服务中心累计接件68664件，办结率100%。

3、畅通诉求渠道，加大对经济发展软环境的监督检查4月，市纪委、市监察局、市纠风办、市广播电视局、市广播电^v^合开办了直播节目，每周二定期播出。到7月初，共举办12期，受理和解决群众诉求电话160多个，同时，对33件上线单位受理的非业务范围内诉求，经市纠风办转交有关职能部门办理，也件件有着落;在市、县两级设立了行政效能投诉中心，上半年全市行政效能投诉中心受理群众投诉50件。同时，市纪委监察局以行政执法和涉企服务部门为重点，加强了对软环境建设情况的明查暗访。同时，各地各部门加大了对损害经济发展软环境典型案件的查处力度，取得了一定成效。严肃查处了市安检站副站长陈静指定个别中介机构“拓号”收费、井研县运管所乱收费、峨眉山市地税稽查局长吴晓文收受企业现金、实物等案件。

4、加强效能监察，促进依法行政认真执行，严肃查处效率低下、作风漂浮、办事推诿、敷衍塞责等行政不作为和乱作为、慢作为行为。上半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专项效能监察24项，纠正和督促整改影响行政效能行为25件，查处影响行政效能行为10件，纪律处分7人，组织处理6人。各区县都制定完善了加强效能监察相关制度、办法，加大效能监察力度。强化措施，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将20xx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分解为10大项59小项，落实到14名市级领导负责和30个市级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协助。坚持牵头部门工作情况汇报制度，通过发挥牵头部门的工作主动性，促进责任制的落实。上半年全市对35名领导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5人，组织处理12人，有力地促进了责任制工作的落实。认真落实各项规定，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一是疏堵结合治理公车私用行为。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公车接送子女现象有所反弹的问题，首先是协调市公交公司适当增加公交车班次，保证学生乘车需要;其次是要求各学校结合廉政文化进校园活动，采取主题班会、专题讨论等形式，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荣辱观;要求学校加强后勤保障，学生归宿假回家时分片集中乘车。同时协调市城管、公安、工商、卫生等职能部门针对学校反映的校园周边秩序进行了专项整治，受到省领导的充分肯定。二是加强督查，狠刹公款旅游的不正之风。对市级部门以“三八”节活动为名组织公款旅游的问题进行了专项清理，共清理出10个部门用公款148538元组织妇女同志外出旅游，逐一督促进行了纠正处理，所有费用改由个人承担，并在全市作了通报。三是逗硬纪律，认真开展治理违规经商办企业、打牌赌博等工作。对去年专项治理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工作中清理出来的违规问题，逐一进行纠正处理，其中撤股2人，免去领导职务1人，辞职1人，离岗待退1人。市纪委对市畜牧局4名干部上班打麻将进行了严肃查处，给予4人行政记大过处分，并在全市通报。市中区对违反规定参加赌博的2名干部给予了纪律处分，犍为县严肃查处了该县司法局上班集体打牌赌博的行为。四是严肃查处在选举中搞非组织活动的行为。今年上半年，对一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在换届中搞非组织活动的问题进行调查，市委对其进行了组织处理。峨边县对一镇长在选举中搞贿选的问题进行了严肃查处。20xx年12月在峨边县五渡镇选举副镇长过程中，五渡镇双凤村村主任熊启有通过送现金送礼等方式贿赂15名镇人大代表，贿赂金额6400元，当选为该镇副镇长。20xx年4月在该镇选举镇长过程中，熊启有用现金贿赂人大代表12名，贿赂金额11000元。并通过承诺给好处、打招呼等方式当选为该镇镇长。这是典型的行贿、搞非组织活动、破坏选举的行为。目前，熊启有已被刑事拘留，其他16名相关人员已党纪立案。这起贿选案中的很多问题值得我们深思，很多教训值得我们吸取。五是做好干部监督管理工作。上半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对拟提拔、调整的160名干部和拟表彰的1614名干部出具了党风廉政意见，其中有8个单位36名干部因党风廉政方面的问题被一票否决。开展了对县级领导干部函询、诫勉谈话、任前廉政谈话和工作谈话。进一步完善“大宣教”格局，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工作深入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及学习贯彻党章、等活动，全市举办学习党章专题党课30多场次，参加党员4000余人，组织学习贯彻党章理论研讨会15场次数，3万多名党员参加了“红船杯”学党章知识竞答活动。通过、等反腐倡廉专栏，大力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结合第三批保持^v^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到^v^听服刑犯罪人员“现身说法”，收到了警示教育效果。深入开展廉政文化“五进”活动。市纪委、市妇联在组织廉政文化进家庭活动中，向全市领导干部家属发出创“廉洁家庭”倡议书1500余份，与1000多名领导干部家属签下了“助廉承诺书”，向300多个机关事业单位1600多个干部职工家庭发放近20xx册，近2万份。今年5月，还组织全市单位和教育系统7名干部参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实践三个月。夹江县、井研县、峨眉山市、金口河区、市公安局等组织开展了“保持先进性，唱响廉政歌，庆祝建党85周年”歌咏比赛活动和庆“七.一”党章知识竞赛，在社会上产生了良好的反响。严格依法办案，加大违纪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上半年，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收到群众来信来访和电话举报1501件，同比下降。初核各类违纪违法线索221件，立案检查79件，结案58件。给予党纪处分49人，开除党籍25人;给予政纪处分19人，开除1人。对犯有轻微错误给予批评教育60件，对反映失实给予澄清的106件。通过查办案件，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万元。

上半年，我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应该清醒的认识到，我们所做的工作与中纪委、省纪委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的差距，在个别方面还存在着一定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对市场经济条件下反腐倡廉的形势和规律分析把握不够，有时工作思路不明确，工作重点不突出，开拓创新意识不强，特色工作不明显。

二是干部身陷非法利益格局的问题依然存在。中央三令五申领导干部不准经商办企业、公务员不准在企业兼职取酬，对领导干部配偶、子女的从业范围也有明确规定。我们进行了多次清理，取得了有一定成绩，但隐性经商的问题未得到彻底解决，群众对此还时有反映。

三是国有企业转制遗留问题较多。从我市的信访举报来看，干部群众对转制中损害职工利益、国有资产流失的问题反映比较多，意见还很大。

四是党风政风方面的问题比较突出。有的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党的意识和执政意识淡薄，不能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有的作风漂浮、急功近利，好大喜功，甚至弄虚作假。有的失职渎职，效率低下，执行力差。

五是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时有发生。征收征用土地、城镇房屋拆迁、企业重组改制和破产、教育医疗收费、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和企业违法排污等方面还存在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这些问题的背后往往隐藏着腐败。

六是抓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力度不够。对农村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重视不够，工作部署和检查落实方面抓得不力，在对基层党员干部反腐倡廉的教育管理、制度建设和监督约束上还存在不少薄弱环节。

七是少数部门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重视不够，部门领导没有切实负起责任，对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工作抓得不紧，缺乏具体有效措施。

二、下半年工作重点

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围绕年初工作部署，针对上半年工作存在的问题，突出以下工作重点，确保全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的明显成效。

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软环境为项目年服务

首先是要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各地要通过各种形式教育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政绩观，抓项目建设工作中既重数量、速度更重质量，坚决反对和纠正弄虚作假、虚报浮夸、盲目投资、重复建设、脱离实际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等违背科学发展观的行为。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强化对已取消项目的后续监管，加强对执行行政许可项目互联审批制度、岗位责任制、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和限时办结制等制度情况的监督检查，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及时纠正和查处违反的行为。发挥行政服务中心的作用，中心要加强与各职能部门的协调联系，大力推行“阳光政务”，努力提高办事效率。各地各部门纪检监察机关要围绕落实项目年各项工作有针对性地对项目年工作的行政决策、执行、实施等行为开展效能监察，加强对项目年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及时做好协调、跟踪、检查工作。要进一步畅通诉求渠道，经常深入企业开展调查研究，了解企业的困难，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继续办好热线栏目，深入推进政风行风建设，继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加大对损害经济发展环境行为的查处力度。上半年我们已查处了一些典型案件，我们将在全市进行通报，提出要求。下半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一方面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按照“三个有利于”的标准，支持和鼓励干部积极招商引资，大胆开展项目年建设的各项工作。对经调查不属实的问题，要及时澄清事实，保护干部的积极性。另一方面，对假借招商引资之名，行中饱私囊之实的行为;行政执法过程中违规、越权、超时审批及借机“吃、拿、卡、要”的行为;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或利用中介机构搞搭车收费、变相收费的行为;在政务公开中搞假公开、假承诺，引起企业和群众强烈不满，给投资者和群众合法权益造成严重损害的行为，要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绝不姑息迁就。要注意抓典型，并充分利用典型案例加强警示教育。

严格执行各项规定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

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的规定是十分全面和明确的，目前，领导干部在廉洁从政方面还存在许多问题，关键就是这些规定、要求没有落到实处，各地各部门要想办法，采取有力措施把各项规定、要求切实落到实处。下半年，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荣辱观教育、理想信念和从政道德教育、党的优良和作风教育、党纪条规和法律法规教育、权力观和政绩观教育，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要继续深化专项治理领导干部及其配偶子女违反规定经商办企业、投资入股煤矿、收送现金和有价证券、“跑官要官”、打牌赌博、利用婚丧嫁娶敛财等工作，坚决破除领导干部身陷非法利益格局的问题。继续纠正违规配备小汽车、公车私用和以各种名义公款旅游等行为。通过查处典型抓巩固，推广经验抓深化，坚决防止出现反弹。继续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力度当前仍处在改革的关键阶段和矛盾的多发期，违纪违法问题仍然突出，去年以来，我们加大了办案力度，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应看到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积累的问题还比较多，有的问题还比较严重，因此，案件查处仍然是当前纪检监察工作的重点，丝毫不能有松劲情绪。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必须继续保持查办案件的力度。在继续加强对发生在党政机关案件查处的同时，还要加强对重点部门、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和基层案件的查处。要进一步加强组织协调，整合办案力量，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益。要严格依纪依法查办案件，不断提高办案工作能力和水平，要正确安全使用“两规措施”，加强对办案全过程的管理和监督，确保安全文明办案。同时，要注重查办案件的综合效果，使办案件经得起历史检验。

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最近，中纪委^v^就认真解决当前人民群众反映的几个突出问题提出了具体的意见，要求对侵犯人民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务必加大工作力度，坚决纠正，以取信于民。要求在继续抓好各项纠风工作的同时，重点抓好以下工作：继续认真解决征收征用土地、城镇房屋拆迁中违反政策，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对因拖欠、截留和挪用征地补偿费引起群众上访、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查处。加强对支农惠农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支农惠农资金足额发放到农民手中，要严肃查处各种损害农民群众利益的案件，对农民群众举报投诉的各种坑农、害农案件，要逐一进行排查，重点查处因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造成严重后果的案件;认真解决药品制售中的突出问题，督促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药品审批、研制、生产、销售和使用的监管，积极协助和支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一步整顿、规范药品市场秩序，坚决查处生产、销售假冒伪劣药品行为，严厉查处药品生产、销售中商业贿赂、营私舞弊、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认真解决安全生产中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问题，会同主管部门加大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大对安全生产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力度，尤其要依法严惩瞒报事故的恶劣行为，并注意发现和查处事故背后的腐败问题。

进一步加大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力度

最近，省委办、省政府办印发了全省治理商业贿赂的正式方案，将治理结束时间推迟到了12月份，对各阶段的时间安排作了调整，大体是6月调查摸底、7月8月查找突出问题、9月分类作出处理、10月认真搞好整改、11月组织验收。该方案对每一阶段的工作内容、工作措施、工作目标等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更具可操作性，市上将结合省上要求尽快修改我市治理方案下发各地各部门，各地各部门也要根据要求修改治理方案，调整工作部署。目前，虽然各地各部门按照自己的安排已完成了查找问题阶段的工作，但据我们的了解，各地各部门在查找问题阶段工作措施不具体、成效不明显。所以，78月我们要按照省上的要求，在已开展工作的基础上，继续抓好查找突出问题工作，重在抓住反面典型，以推动此项工作卓有成效地开展。

采取措施切实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

各级党委、政府要把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今年下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点，抓紧抓实。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牵涉的领域多、部门多，政策性、业务性都很强，必须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各地各部门要落实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发挥职能优势，要把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纳入本地本部门的整体工作之中，围绕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研究提出解决措施。要加强对农业补贴和减免、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农村税费改革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情况落实，以及一事一议、集体决策、民主评议、述职述廉、诫免谈话、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等制度落实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坑农、害农的行为，对因拖欠、截留和挪用征地补偿费引起群众上访、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查处。要认真解决基层干部在群众观念、民主作风、廉洁自律、队伍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建立健全农村村务公开、财务公开、涉农收费公开等制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要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改善基层干部工作待遇。

严肃纪律认真做好各级党委集中换届工作

今年下半年，我市县、乡两级党委将开始分批集中换届。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即将下发，各地要组织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认真学习，加强教育，增强遵守组织人事纪律的自觉性，要教育和引导干部从大局出发，克服浮躁情绪，正确对待进退留转。各级党委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树立和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全面落实德才兼备和群众公认原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坚决防止干部“带病上岗”和“带病提拔”。对换届前突击提拔干部的，要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干部的责任，违反规定作出的干部任用决定一律无效。要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对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严重、干部群众反映强烈以及对违反组织人事纪律行为查处不力的，要追究党委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的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要认真履行好职责，加强换届期间举报电话受理工作，要公布换届选举工作的举报电话，健全和落实举报受理工作制度，进一步拓宽群众反映问题的渠道。对在换届期间“跑官要官”的，不仅不能提拔任用，还要严肃批评并记录在案，情节严重的要进行组织处理。对搞封官许愿或者为“跑官要官”的人说情、打招呼的，要严肃批评，造成用人失误的，要追究责任。对受贿卖官的，要依纪依法严惩，对行贿买官的，一律先免去职务，再按规定处理。

继续深入推进治本抓源头工作

继续深入推进干部人事制度、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行政审批制度、财政税收体制、投资体制改革。重点是深入推进市场化配置资源工作。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规范市场化配置资源的程序，规范土地使用权出让、建设工程招投标、探矿权和采矿权出让及产权交易等行为，促进和保证资源配置的公开、公平、公正。各地各部门要在深化招投标监督工作，规范招投标行为上下功夫，坚决查处违反招投标规定特别是领导干部插手干预招投标谋取私利的案件，争取查处一些典型案件。

不断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

今年下半年，县、乡纪委也将开展换届工作，对县纪委的换届工作，市纪委将进行认真的调查研究，按照省纪委有关纪检监察机关换届工作的规定提出合理的安排意见报市委审定。对于乡镇纪委的换届工作，按照省纪委的要求，在乡镇综合配套改革中，要保证乡镇纪检组织的落实。乡镇纪委书记为兼职的，应设专职副书记，管辖范围宽、人员多的还应配备专职纪检干部。在村一级尽量配备纪检委员。另外，我们拟进行乡镇纪委分片集中管理制度试点工作。下半年，我们要进一步完善对部门纪检组的管理、考核、奖惩等相关制度，推进派驻纪检组统一管理工作。要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教育和轮岗交流，提高干部的综合素质。

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方面，总的来看，各地各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是好的，但部分单位领导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的重视不够，没有切实负起责任，名义上是一把手负总责，实际上是纪检组长负责，对牵头工作平时关心不够，过问不多，措施不力，上半年全市就对35名领导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按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的要求，明确提出的是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负直接领导责任，纪委搞好组织协调。各级党政主要领导要经常听取汇报，加强对班子成员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重大问题要亲自过问。班子成员要按分工要求，切实抓好分管部门和单位的反腐倡廉工作。各部门要各负其责，明确目标，制定措施，确保任务落实到位。要加强落实责任制情况的考核，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和业务工作考核相结合，考核结果要在一定范围公布，并作为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组织协调、加强监督检查，严格执行纪律，加大责任追究力度。

时光飞逝，时间催促我们即将告别今年，憧憬激励我们在新的一年开创事业的新高。回顾即将过去的一年，我们质量管理不全体员工，通过内部努力，通力合作，不断进取，完成了这一年公司的正常工作任务。为了更好的完成工作，总结经验，扬长避短，现将过去一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课前备好课，做到：

①认真钻研教材，了解教材的结构，重点与难点，掌握知识的逻辑，能运用自如。

②了解学生原有的知识技能，他们的兴趣、需要、方法，学习新知识可能会有哪些困难，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

③考虑教法，解决如何把自已掌握的教材传授给学生，包括如何组织教材、如何安排每节课的活动。

（2）组织好课堂教学。关注全体学生，注意信息反馈，调动学生的有意注意，创造良好的课堂气氛，课堂提问面向全体学生。课堂上讲练结合，布置好作业。努力提高合格率，争取较高优秀率。

（3）课后做好辅导工作。在作业批改上，认真及时，力求做到全批全改，重在订正，及时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以便在辅导中做到有的放矢。

20XX年初，市\*出台了《xx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办法》，将行政执法案卷的检查、评查，从常规式向灵活式转变，由一年一次的抽查式评查转为三个月定期、不定期评查，由全面评查转为重点部门评查，由\*法制部门闭门评查转为与被评查单位互动评查。同时，制定了详细的执法案卷评查标准。x月份，市\*\*与市监察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开展全市行政处罚工作检查的通知》（淮监〔x〕x号），明确我市行政处罚工作检查的目标、措施、职责分工和工作任务等。x月上旬，市\*\*牵头从市直有关部门抽调了业务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的法制科科长组成联合督查组，对全市县级以上\*所属具有行政处罚权的行政执法部门，尤其是与我市经济社会投资发展环境密切相关部门的行政执法案卷进行专项评查，对在评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下发《行政执法督查书》向各单位反馈，并提出近x余条意见和建议，要求有关单位整改落实。

一是加强初信初访接待办理工作。今年，我们要求各乡镇、各部门必须高度重视和加强初信初访的接待办理工作，切实加大初信初访工作力度，认真办理每次群众来信，热情接待每次群众来访，认真寻求解决问题的办法，通过及时交办、查办每件信访案件，千方百计地提高初访问题的办结率，逐步地扭转了群众重越级访、轻初始访、重集体访、轻单个访的观念，有效地防止了因忽视处理初信初访问题而导致越级访、集体访和重复访的发生，真正做到了信访问题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镇，重大问题不出县，为实现“一控制、两下降”目标打下坚实的基础。二是加强重信重访复查复核工作，切实做到信访问题“案结事了”。3月初，县信访联席会议组织力量对全县范围内存在的各类重信重访问题进行摸底排查，共排查出××等重信重访问题6件，全部做到五落实，即落实包案领导，落实牵头单位和办案人员，落实办结时限，落实稳定措施，落实处理问题所需的经费。截止目前，以上6个重访问题，已经全部得到解决。

**人大监督指导工作总结4**

务;五、加强自身修养，自觉遵守规章制度。本人能够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严格遵守公务员管理规定及机关效能建设的有关规定;能坚持原则，服从组织，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